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机构”）作为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点药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

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涵盖了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的主要业务，重点关注下列高风险领域：治理架构、组织机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企业文化、内部审计、会计、资金活动、风险管理、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00%，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00%。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体系的总体情况

1、治理架构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相关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明确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职责权限、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确保决策、执行和监督相互分离，形成制衡。股东会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决定权。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依法行使企业的经营决策权。董事会下设立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支持。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公司结合发展战略、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等，合理设置内部机构，明确职责权限、相互协调、相互制约。

2、组织机构

公司目前设有研发中心、质量保证部、质量控制室、不良反应监测室、设备动力部、生产部、物料管理部、采购管理部、运营部、营销中心、财务部、证券部、审计部、人力资源部、综合管理部等部门，并制定各项管理制度，确保公司经营正常有序，防范经营风险。

3、发展战略

公司在行业发展、市场规模、销售收入、产品品牌、技术与开发、人才引进与培养等方面提出了年度战略目标，通过提升管理水平，加大市场营销力度，加强品牌建设，加速新产品上市等措施，提升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竞争能力，保持公司的稳健发展。

4、人力资源

公司建立了涵盖人力资源需求计划、关键岗位与员工招聘、薪酬与绩效考核、业务人员入职培训、员工劳动关系管理等内容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不断提升公司经营管理队伍、技术骨干队伍、业务营销队伍的综合能力与业务水平。公司通过公开招聘，选聘优秀人才，重点关注选聘对象的价值取向和责任意识，并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劳动用工关系。同时，实施考核与薪酬管理挂钩，切

实做到薪酬与贡献相协调。

5、企业文化

公司构建了一套涵盖理想、信念、价值观、行为准则和道德规范的企业文化体系。公司以“热情、忠诚、执着、创新”为核心价值观，致力于发展医药事业，以卓越的产品奉献社会，努力为人类健康不断做出新贡献。

为培养和塑造员工树立核心价值观，进一步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公司每年组织公司先进个人评选工作，树立榜样的力量，影响并带动公司所有的同事共同进步；公司人力资源部宣扬企业文化，宣传公司取得的成就、传达员工的心声，增强了公司员工企业归属感和荣誉感；公司定期组织丰富多样的文化活动，让员工感受到公司这个大家庭的温暖与关怀。

6、内部审计系统

公司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公司设立审计部作为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审计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

审计部独立于管理层，按照审计工作计划，通过开展常规项目审计、专项审计或专项调查等工作，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评价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效率与效果，促进内控工作质量的持续改善与提高。对在审计或调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依据问题严重程度向监事会、审计委员会或管理层报告，并督促相关部门采取积极措施予以整改。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工作得到有效开展，确保了公司能够健康有序地发展。

7、会计系统

为强化财务和会计核算，加强财务监督，达到确保资产安全完整、提高企业经济效益的目的，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报销管理制度》《销售发票管理制度》等。这些制度的建立、完善和执行，有效地控制了资金收支，维护了财经纪律，规范了公司在会计核算、支付结算、费用报销、

货币资金管理、票据管理等方面基础工作，发挥了会计核算监督的职能。

8、资金活动

公司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结合全面预算管理，确定资金的使用需求与筹集，严格审批重大筹资方案，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实行集体决策。

公司制定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明确了投资原则、权限和程序，建立了行之有效的投资决策与运行机制，保障公司对外投资的安全，有效防范了投资风险。

公司对货币资金的收支，不定期抽查并定期盘点现金；明确规定了银行预留印鉴的管理及使用等业务程序。货币资金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相互制约，加强了资金收付稽核。上述实施确保了货币资金的安全，在资金管理方面未出现坐支现金、违规支付和账实不符的现象。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管理、监督程序，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专款专用的原则进行管理，款项支付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

公司制定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关联关系的确认和关联交易的内容，严格规范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和公允性。

公司制定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严格规定对外担保的对象及审批程序、审批权限，实施对外担保的风险管理，有效地防范了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9、风险管理

公司重视风险管理。公司各相关部门均设置有相应职责岗位及负责人员在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筹资管理等经济活动中对可能的风险进行控制。

10、采购业务

公司对每一种物资都制定合理采购周期和库存，采购管理部根据生产计划和库存物资情况，依据主管副总经理批准的请购申请在合格供应商处采购物资，充分保证采购工作的及时、高效、经济。在货款支付环节，财务部根据每月的部门用款申请计划及公司管理制度规定的付款原则、付款程序进行付款，有效防范了付款过程中的差错和舞弊行为。公司规范了实物资产管理环节，仓库定期盘点，

财务核查，保证了物资库存账物相符，保证成本的真实可信和公司资产的安全。

11、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设备管理制度》等规范了存货取得、验收入库、仓储保管、领用审批与发出、盘点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要求，通过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形成存货管理工作的制约和监督。

公司根据各部门自身经营所需固定资产的特点，健全和完善了固定资产的申购、验收、领用、维修和报废审批程序，加强了固定资产的报销、登记、定期盘点的控制，确保固定资产账、卡、物相符。上述制度的建立实施确保了公司固定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12、生产管理

公司根据各生产环节具体情况及特点，分别制定了相应的各岗位的《岗位职责》；制定了《生产管理规程》《生产岗位操作规程》《厂房设施和设备的操作、维护及管理规程》《物料和产品管理规程》《卫生管理规程》等规章制度，这些制度明确了生产作业的程序、主要内容、生产协作部门的职责。在产品质量日常监测方面和安全方面，公司专门制定了《质量管理规程》《质量风险管理规程》及《安全生产管理规程》，通过全过程的安全、质量控制，强化管理，提升产品质量，为公司长期规范、稳定、有序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13、销售业务

公司规范销售管理，根据市场变化趋势确定年度销售计划，及时调整销售策略，灵活运用多种策略和营销方式，促进销售目标实现，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

销货及收款：公司采用自主经销、配送经销和推广经销的销售模式，建立了覆盖全国的销售体系。公司将销售市场划分为若干个销售区域，由区域销售经理负责各区域的自主营销、代理商开发和招投标事宜，同时将销售任务具体落实到销售区域及销售人员的日常绩效考核之中，以充分调动销售人员的积极性、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还制定了与销售模式相适应的订单处理、信用管理、销售合同管理、商品出库管理、开具销货发票等管理制度，以规范公司营销活动中各环节流程，避免或减少坏账发生。

公司要求相关子公司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范下，合法合规开展相关业务。

14、研究与开发

公司重视研发工作，构建了由《研发管理制度》和研发项目立项、外包研发项目成果验收、项目设计、项目实施计划制定等关键业务管理流程组成的研发管理体系。根据发展战略，结合市场开拓和技术进步要求，科学制定研发计划，强化研发全过程管理，规范研发行为，促进研发成果的转化和有效利用，不断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15、财务报告

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严格对财务报告编制、对外提供和分析利用全过程实施管理，明确相关工作流程和要求，落实责任，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和有效利用。

16、全面预算

公司各部门在年度结束前根据战略规划及市场预测和生产能力评估，认真细致开展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财务部对审批通过的各部门预算方案进行汇总，编制公司的年度总预算。在预算编制过程中，财务部具体负责相关预算编制的组织和汇总，各部门负责预算的编制和执行，财务部定期将各部门的预算执行情况汇报给公司高级管理层。

17、合同管理

公司明确综合管理部为合同归口管理部门，明确合同拟定、审批、执行等环节的程序和要求。对影响重大或法律关系复杂的合同，实行相关部门共同审核、会签管理，采取相应控制措施，促进合同有效履行，切实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

18、内部信息传递

公司信息系统授权使用管理，建立了公司内部信息传递机制，规定了内部信息传递的权限设定、密级分类、权限分配以及各管理层级的职责等，促进内部信

息的有效利用，充分发挥内部信息的作用。

对外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工作的有关内容要求做了详细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要求对投资者进行信息披露。

19、信息系统

公司重视信息系统在内部控制中的作用，根据内部控制要求，结合组织架构、业务范围、地域分布、技术能力等因素，构建了《信息系统管理制度》和信息系统规划、信息系统项目建设方案制定与审批、信息系统项目实施等关键业务管理流程组成的信息系统管理体系。实施信息系统建设，加大投入力度，有序组织信息系统开发、运行与维护，优化管理流程，防范经营风险，通过金蝶云星空财务软件系统、致远 OA 系统等信息系统全面提升企业现代化管理水平。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1、内部控制缺陷认定

（1）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存在，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具体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上，就是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重大错报的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

（2）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存在，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具体就是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其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但足以引起企业财务报告监督人员关注的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

（3）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2、内部控制缺陷评价标准如下：

| 缺陷分类 | 影响程度 | | | |
|------|----------|------------------------------|---|--|
| | 财务报告 | | 非财务报告 | |
| | 定量分析 | 定性分析 | 定性分析 | |
| 一般缺陷 |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错报 < 资产总额 0.5% | 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
| |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 0.5% | | |
| | 税前利润潜在错报 | 错报 < 利润总额 1% | | |
| 重要缺陷 |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 0.5% ≤ 错报 < 资产总额 1% |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
| |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 0.5% ≤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 1% | | |
| | 税前利润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 1% ≤ 错报 < 利润总额 3% | | |
| 重大缺陷 |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错报 ≥ 资产总额 1% | (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2) 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3)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
| |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 1% | | |
| | 税前利润潜在错报 | 错报 ≥ 利润总额 3% | | |

(四)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对重要缺陷、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的重要缺陷或重大缺陷。我们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要或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二、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与公司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沟通交流；与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相关人员沟通交流；查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会等会议资料、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等相关文件；查阅相关信息披露文件；查看生产经营现场等措施，从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内部控制实施情况等方面对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合规性、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国泰海通认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健全，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较为公允地反映了 2025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赵琼琳

黄蕾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9日